

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
职业卫生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内容

编号：TKZW/JL-12

1 建设单位名称、地理位置及联系人

- 1、建设单位名称：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
- 2、建设单位地理位置：港五六经路以东，拟建进港主闸口以南，东联络以西区域及新港二号路等区域
- 3、建设单位联系人：方琴

2 项目名称及简介

1、项目名称：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东突堤集装箱码头扩建区域改扩建（集装箱公司）工程项目

2、项目简介

该项目是对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进行改扩建，主要工程内容包括进港主闸口大门、闸口排队区域、新建道路、故障停车场、新建空箱堆场、行政停车场、新建吊具及流机存放场、二号路拓宽、东联络拓宽、五洲二纬路拓宽、新港四号路东路改造、故障停车楼、1#门卫、配套供电、照明设施、围墙、相应管线加固保护、重箱堆场扩建、空箱堆场扩建、配套绿地、现有大门拆除等项目。主要建设项目集中在港五六经路以东，拟建进港主闸口以南，东联络以西区域及新港二号路等区域，总面积 55.7 万 m²。

3 现场调查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、时间、建设单位陪同人

- 1、现场调查时间：2018 年 7 月 25 日
- 2、现场调查的专业技术人员：王雨堃、崔雪萍
- 3、建设单位陪同人：满瑞成

4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

通过类比调查和工程分析，该项目建成后在运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

害因素有：噪声、高（低）温天气、微波辐射、紫外辐射、臭氧、二氧化氮、一氧化碳、电焊烟尘、锰及其化合物等。

5 评价结论与建议

该项目在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中的主要工艺应属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中水上运输业中的货运港口行业。

依据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（2012年版）的通知》（安监总安健〔2012〕73号）以及安监总局令90号《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货运港口属于职业病危害较重的建设项目。结合该项目的工艺特点及工人的工作方式，检维修作业产生电焊等危害会对作业人员健康产生危害，经过综合分析，确定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东突堤集装箱码头扩展区域改扩建（集装箱公司）工程项目属于职业病危害较重的建设项目。

6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

2018年11月8日，在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东楼414会议室召开了《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东突堤集装箱码头扩展区域改扩建（集装箱公司）工程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》的专家技术评审会。专家组提出评审意见，评价单位按专家意见进行修改。